



Jürgen Habermas

哈贝马斯文集 第四卷

曹卫东 编

交往行为理论

第一卷 行为合理性与社会合理性

[德] 尤尔根·哈贝马斯 著 曹卫东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003437

B516.59

Y663



Habermas Collection

哈贝马斯文集 第四卷

曹卫东 编

交往行为理论

第一卷 行为合理性与社会合理性

[德] 尤尔根·哈贝马斯 著 曹卫东 译



2003.06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70034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交往行为理论：行为合理性与社会合理化 / [德] 哈贝马斯 (Habermas, J.) 著；曹卫东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

(哈贝马斯文集)

ISBN 7-208-05148-8

I. 交... II. ①哈... ②曹... III. 哈贝马斯, J. — 哲学思想 IV. B516.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2145 号

出品人 施宏俊

责任编辑 周运

装帧设计 王小阳



世纪文景

哈贝马斯文集 第四卷

交往行为理论：行为合理性与社会合理化

[德] 尤尔根·哈贝马斯 著

曹卫东 译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出品 世纪出版集团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55号4层)

发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开本 635×965毫米1/16

印张 27.5

插页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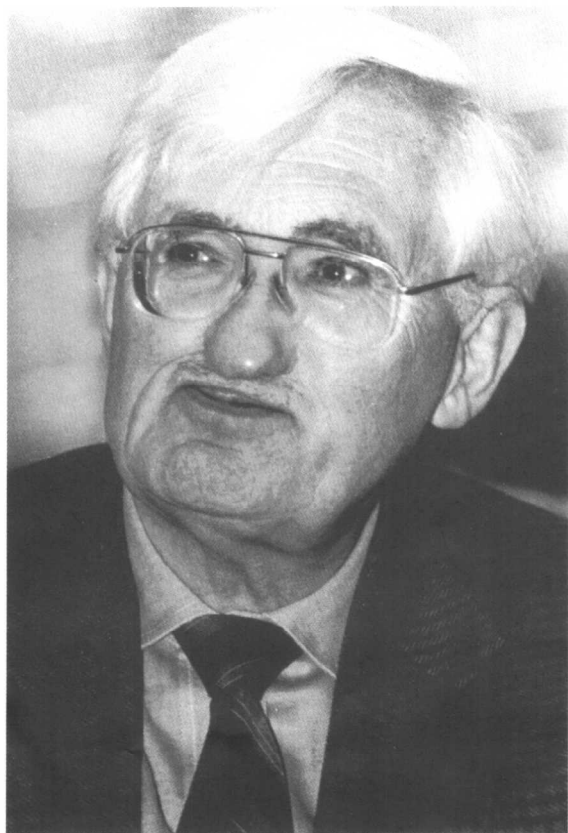
字数 455,000

版次 2004年8月第1版

印次 2004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7-208-05148-8/C·174

定价 39.00元



尤尔根·哈贝马斯 (Jürgen Habermas)

译者前言

《交往行为理论》是哈贝马斯的一部重要的代表著作，但不是他的集大成著作，因为按照哈贝马斯自己在前言中的交代，这部著作不过是他对自己前期思想的总结，是他从规范的角度重构社会批判理论的绪论，因而而不是一部结论性的著作，而是一部过渡性的著作。关于这部著作的思路、内容、历史效果以及有关重要概念的中译等问题，译者将在第二卷的后面撰写长文加以探讨。但有以下几个问题，需要首先简单地解释一下：

(1) 译本问题：我们知道，若干年前，国内就已经有了《交往行为理论》的中译本（请参阅：《交往行动理论》，重庆出版社，1994年）问世，现在再来重新翻译出版这部著作，这样做是否有必要呢？关于现有译本的质量问题，译者曾经撰写专文予以点评，刊载在《学术思想评论》（第二辑）杂志上，有兴趣的读者不妨参阅。撇开翻译质量问题不谈，我们认为，像《交往行为理论》这样重要的社会理论著作，有两个乃至多个汉语译本，应当不是一件坏事。毕竟，翻译是一门理解的艺术，不同的译者，不同的时代，对原著都会有不同的理解。

(2) 结构问题：为了便于人们阅读和理解，哈贝马斯在出版《交往行为理论》（第一、二卷）之后不久，就把他围绕这部著作先后撰写的相关文章编辑成导读式的专著，题为《关于交往行为理论的准备与补充》。同样，为了便于汉语学界接受《交往行为理论》，也为了给有关研究者提供完整的

研究文献，我们在征得原作者和原出版社同意的前提下，把《关于交往行为理论的准备与补充》这本导读著作和原著放到一起，作为《补充论证卷》，一同予以翻译出版。

(3) 书名问题：许多友人都曾向我提出，认为这本书的标题翻译为“沟通行为理论”可能会更好一些。我个人认为，把“Kommunikation”一词翻译成汉语的“交往”和“沟通”，只是字面上的差别，而没有什么实质上的不同。这里之所以坚持选用“交往”，主要是想强调哈贝马斯作为“后马克思主义者”的特征，强调这本书中所理解的“Kommunikation”概念与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以及《政治经济学批判》中所提出的“Kommunikation”概念之间的内在联系。

译本出版之际，请允许我首先向哈贝马斯教授（Prof. Dr. Jürgen Habermas）本人表示感谢，感谢他在诸多方面对我的大力帮助。在我留学德国、阅读和研究哈贝马斯著作期间，法兰克福大学社会研究所的弗里德堡教授（Prof. Dr. Ludwig von Friedeburg），霍耐特教授（Prof. Dr. Axel Honneth），法兰克福大学社会学系的尼森博士（Dr. Peter Niesen），以及波茨坦大学哲学系的克吕格尔教授（Prof. Dr. Hans-Peter Kruger）等，均给我提供了工作上的方便，学理上的指点和技术上的帮助。国内诸多师友，特别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比较文学研究室、北京师范大学文艺学研究中心的诸位师友，长期以来一直关心和帮助我对哈贝马斯的翻译和研究，但愿这个译本不会让他们过于失望。复旦大学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俞吾金教授和陈学明教授给我提供了住所研究的机会，让我得以从纷乱嘈杂的日常生活中解脱出来，集中精力把译稿系统地整理和校对了一遍。

德国苏卡普出版社（Suhrkamp Verlag）版权部的哈特博士（Frau Dr. Hardt）在哈贝马斯著作版权方面给我提供了难能可贵的支持，并且馈赠了大量相关的经典文献和研究著作，让我得以轻松地研读和翻译哈贝马斯的著作。阿登纳基金会（Konrad-Adenauer-Stiftung）的格斯先生（Herr Berthold Gees）以他对哈贝马斯的高度热情和精确理解，不断鼓励和帮助我，并解决了我在留学过程中所遇到的种种生活难题。

曹卫东

2000年春节初稿于法兰克福大学社会研究所

2003年春节定稿于北京师范大学文艺学研究中心

第一版序言

十多年前，我在《社会科学的逻辑》(*Logik der Sozialwissenschaften*)一书的前言里提出要建立一种交往行为理论^[1]。当时，我把方法论兴趣和“社会科学的语言理论基础”联系在了一起，而今，这种方法论兴趣已经变成了一种实际关怀。交往行为理论不是什么元理论(Metatheorie)，而是一种试图明确其批判尺度的社会理论的开端。我不认为对理解行为的普遍结构的分析只不过是变换了一下手段，在步认识论的后尘。因此，帕森斯(T. Parsons) 1937年在《社会行为的结构》(*The Structure of Social Action*)中所阐述的集理论重建和概念分析于一体的行为理论，无疑是我的一个榜样；但其方法论趋向同时又让我感到有些迷惑不解——基本概念的结构和对实际问题的回答之间密不可分，这是典型的黑格尔作风。

1971年，我在普林斯顿大学主持了克里斯蒂安·高斯讲座(Christian-Gauss-Lectures)。当时，我打算对讲稿稍做整理就予以发表，这样想看来是错误的。我对行为理论、意义理论、言语行为理论以及分析哲学的相关领域钻研得越深，就越感觉到除了细枝末节之外，整个研究的目的还不是很清楚。我越是想满足哲学家的解释要求，就越是偏离社会学家的关怀，因为社会学所要追问的是概念分析究竟有何意义。我难以把我要表达的一

[1] M.Theunissen, *Sein und Schein*, Ffm., 1978.

切放到恰当的表述层面上。自黑格尔和马克思以来，我们即已认识到，表述问题并非无关紧要，它同样也是实质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托马斯·A·麦卡锡（Thomas A. McCarthy）的建议起到了关键作用，正是在他的鼓励下，我开始着手撰写一部新的著作。

在过去四年里，除了由于到美国作客座研究而中断一个学期之外，我一直都在撰写这本书。在第一卷的中间考察（Zwischenbetrachtung）当中，我对交往行为这一基本概念作了阐述。这个概念揭示了三个相关的主题：首先是交往理性概念，我在对它进行阐述时虽然充满重重疑虑，但交往理性概念还是顶住了认知工具理性的短视行为；接着是两个层次的社会概念，它用一种并非只是修辞学的方法，把生活世界和系统这两个范式联系起来；最后是现代性理论，它对当今越来越清楚可见的社会病理类型进行解释，认为现代病就病在具有交往结构的生活领域听任具有形式结构的独立的系统的摆布。因此，交往行为理论要尽可能地勾画出现代发生悖论的社会生活关系。

导言部分所论述的主题是：合理性问题并不是外在强加给社会学的。对于任何一种提出社会理论要求的社会学而言，（一直具有丰富规范内涵的）合理性概念的使用问题都必须落实到三个层面上。（使用合理性概念），既无法避免其主导行为概念的合理性内涵的元理论问题，也不能回避通过理解意义而进入客观领域所具有的合理性内涵的方法论问题，最后还有经验理论问题——即从何种意义上讲社会现代化堪称是合理化——也是绕不过去的。

通过对理论历史的综合研究，我找到了从康德到马克思所阐发的哲学思想在当代能够取得科学结果所立足的整合层面。我把韦伯（Max Weber）、米德（Mead）、涂尔干（Emile Durkheim）以及帕森斯当作经典理论家，亦即当作对我们还有启发意义的社会理论家来加以讨论。和导言以及两卷里的中间考察一样，插入在各个章节中的附论所探讨的也都是整个理论体系内的问题。结论部分把理论历史研究和综合研究结合起来考察，一方面用法治化对所提出的现代性解释模式加以论证，另一方面则是对当代社会批判理论的使命加以阐明。

这样一种研究就这么理直气壮地使用交往理性概念，现在遭到了怀疑，认为它会落入基要主义原理的圈套。但是，把形式实用主义原理和古典先验哲学混为一谈，这条路是错误的。读者对这一点如果觉得迷惑不清的话，我

第一版前言

建议不妨先读一读本书的最后一节^[2]。如果我们尚未找到理性在符号结构和历史语境中的存在形式，哪怕是片段的和散乱的，那么，我们就无法搞清楚理解行为的内在合理结构^[3]。

当代的历史主题是显而易见的。60年代末以来，西方社会的处境越来越尴尬，西方理性主义遗产再也不是无可非议的了。在社会福利国家妥协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稳定的内在关系（给人印象特别深刻的也许是联邦德国），越来越要求在社会心理和文化方面付出额外代价；超级大国之间的不稳定关系虽然暂时有所缓和，但从未彻底根除；对于这一点，人们认识得越来越清楚。从理论上对这些社会现象加以探讨，这样做实际上才是真正掌握了西方传统和西方精神的精髓。

新保守主义者试图不惜一切代价，来捍卫资本主义的经济现代化和社会现代化模式。他们十分看重由于社会福利国家的妥协而造就的经济增长，而全然不顾这种增长已经日趋紧缩。针对这种增长所导致的社会分崩离析的后果，他们想从虽然已经没有什么社会基础但在修辞上仍然还有吸引力的比德迈尔派（biedermeierlich）文化传统那里找出路。很难理解，19世纪后期从市场转移到国家身上——这样做在当时是有充分理由的——的问题如果掉过头来，也就是说，如果把问题在权力和金钱这两种媒介之间变来变去，究竟还能产生怎样的新的动力。试图用一种历史启蒙意识把资本主义现代化过程中已经消耗得干干净净的传统资源重新焕发出来，这样做显得更是无力。新保守主义的卫道士们，面对偶尔出现的反现代增长的批判，是寸步不让的。这种批判矛头所指的是高度复杂的经济行为系统和行政行为系统以及已经自成系统的军备竞赛。一边想从传统主义的角度，阻止和削弱生活世界的殖民化，而生活世界殖民化的经验在另一边所导致的则是截然不同的立场。这种对立的立场不惜一切代价要求消除差异，可是，这样反过来又会使自己丧失掉关键的不同特征。限制金融一行政复合机制的增长，和放弃现代生活方式决不是一回事。尽管已经发生分化的生活世界中出现了一种理性潜能，但不能说在于系统复杂性的增长。

上述说明所涉及到的当然只是促使我写本书的背景^[4]，而不是本书

[2] 请参阅本书第二卷，586ff.（是德文原书页码——编者注）

[3] 关于真理与历史之间的关系，请参阅 C.Castoriadis, *Durchs Labyrinth*, Ffm. 1981, 16f.

[4] 请参阅我和 A.Honneth、E.Knödler-Bunte 与 A.Widmann 的谈话，载 *Ästhetik und Kommunikation*, 45, 1981.

的真正主题。本书是为那些对社会理论基础颇有专业兴趣的读者撰写的。没有德文译本的英文文献，我将直接引用原文。法文引文由马克斯·洛泽尔（Max Looser）负责译成德文，在此谨向他表示感谢。

我首先要向英格·佩特兰（Inge Pethran）表示谢意，她把我不同时期的手稿整理了出来，还编撰了参考文献；而这些只是我们十年来密切合作的一部分，她的合作对我至关重要。此外，我还要感谢帮助查找资料的黑林（Ursula Hering），以及苏尔坎普出版社的赫博特（Friedhelm Herborth）。

另外，本书的底稿是我在法兰克福大学、宾夕法尼亚大学、费城大学以及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讲稿。我要感谢学生们的踊跃参与和积极讨论，感谢这些学校的同仁，特别是卡尔—奥托·阿佩尔（Karl-Otto Apel）、狄克·伯恩斯坦（Dick Bernstein）以及约翰·塞尔（John Searle）。

我希望我的叙述能带有充分讨论的性质在里头，果真如此，它们也不过是在施塔恩贝格研究所工作过程中争论氛围的折射。我们每周四举办一次座谈会，参加的有曼弗雷德·奥韦特（Manfred Auwärter）、沃尔夫冈·邦斯（Wolfgang Bonss）、赖纳·丢伯特（Rainer Döbert）、克劳斯·埃德（Klaus Eder）、君特·弗兰肯贝格（Günter Frankenberg）、基伊（Edit Kirsch）、莫尔施舍尔（Sigrid Meuschel）、马克斯·米勒（Max Miller）、努纳—温克勒（Gertrud Nunner-Winkler）、乌尔里希·勒德尔（Ulrich Rödel）以及恩斯特·图根哈特（Ernst Tugendhat），他们围绕本书手稿展开的讨论对我启发颇大；此外，我要感谢图根哈特所做的大量注释。和同事们的交谈，对我也很有教益，比如到我们研究所作长期访问的阿纳森（Johann Paul Amasson）、本哈比（Sheila Benhabib）、马克·古尔德（Mark Gould）以及麦卡锡，还有经常来研究所访问的西科莱尔（Aaron Cicourel）、赫尔穆特·杜比尔（Helmut Dubiel）、劳伦斯·科尔贝格（Lawrence Kohlberg）、克劳斯·奥佛（Claus Offe）、乌尔里希·厄费尔曼（Ulrich Oevermann）、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以及阿尔布莱希特·维尔默（Albrecht Wellmer）等。

哈贝马斯

1981年8月于施塔恩贝格
马克斯·普朗克社会科学研究所

第三版序言

人们已经开始认真接受本书，为此，我打算推出新版。起初对本书表示不满和不解的种种反应，现在都已销声匿迹；专业范围内的各种争论^[1]，以及早先的那些拒绝客观讨论^[2]的观点^[3]，也都消失不见了。迄今为止，各种批判形成了不同的阵营，这在当前不足为奇。面对已经开始的范式转型，

[1] St.Breuer, Die Depotenzierung der kritischen Theorie, 载: *Leviathan*, 10, 1982, 133ff.; E.Vollrath, J.Habermas' fundamentalistischer Fehlschluss, 载: *Der Staat*, 22, 1983, 406ff.

[2] R.Bubner, Rationalität und Lebensform, 载: 及其 *Handlung, Sprache und Vernunft*, Ffm., 1982, 295ff.; N.Luhmann, Autopoiesis, Handlung und kommunikative Verständigung, 载: *Zeitschrift für Soziologie*, Jg.II, 1982, 366ff.; R.Münc, Von der Rationalisierung zur Verdinglichung der Lebenswelt, 载: *Soz.Revue*, Jg.5, 1982, 390ff.

[3] H.Brunckhorst, Paradigmakern und Theoriedynamik der kritischen Theorie der Gesellschaft, 载: *Soziale Welt*, Jg.34, 1983, 22ff.; 及其 *Kommunikative Vernunft und ärchende Gewalt*, 载: *Sozialwissenschaftliche Literatur-Rundschau*, H.8/9, 1983, 7ff.。 A.Giddens, Reason without Revolution?, 载: *Praxis International*, Vol.2, 1982, 318ff.。 D.Misgeld, Critical Theory and Sociological Theory, 载: *Philos.Soc.Science*, 14, 1984, 78ff.。 T.NØrager, Normativiteten hos Habermas, 载: J.E.Andersen, H.J.Schanz, P.Stounbjers (编), *Det Moderne*, Aarhus, 1983, 68ff.。 D.M.Rasmussen, Communicative Action und Philosophy, 载: *Philosophy and Social Criticism*, Vol.9, 1982, 1ff.。 J.Thompson, Reading and Understanding, TLS.8Apr.1983; A.Wellmer, Reason, Utopia and the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载: *Praxis International*, Vol.3, 1983, 83ff.。

人们对意识哲学进行辩护，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人们捍卫现象学的生活世界概念，而反对交往理论的革新常识^[4]。罗蒂（Richard Rorty）对用交往理性重建理性概念必然要坚持的普遍主义要求表示怀疑，尽管这种要求抛弃了传统先验哲学的论证基础主义（Begründungsfundamentalismus）^[5]。针对理性的程序概念，麦卡锡要求局部恢复黑格尔的遗产，为此，他对将理性（Vernunft）分解为一系列不同的合理性（Rationalität）和相应的有效性表示不满^[6]。属于上述立场的还有对伦理形式主义的重新批判，亦即坚持伦理（Sittlichkeit），而反对单纯的道德（Moralität）^[7]。施内德尔巴赫（H.Schnädelbach）强调要从叙述的角度使用合理性概念，而对本人根据意义（Bedeutung）与有效性（Geltung）之间的内在联系加以论证的意义理解的常规内涵提出疑议^[8]。

在我看来，所有这些反对意见与其说是想让我改正错误^[9]，不如说是向我提出了挑战，促使我对我的论点进一步加以阐明和深化。因此，这个新的版本没有太大的变动，而只是补充了英文版中的两处订正（第一卷，第370页及第426页*）以及一些参考文献。

有两个重要的反对意见，我想至少应该提及一下，因为它们很有道理。贝尔格（J.Berger）^[10]使我认识到殖民化主题的片面性。试图对时代问题加以诊断，是人们当前所关注的现象，仅仅用交往理性的生活世界全面受阻来解释是行不通的；相反，生活世界自身的使命，就在于冲破对周围世

* 指德文版原页码，下同——编者注

[4] U.Matthiessen, *Das Dickicht der Lebenswelt und die Theorie des kommunikativen Handelns*, München, 1983.

[5] R.Rorty, Habermas and Lyotard on Postmodernity, 载: *Praxis International*, Vol.4, 1984, 32ff.

[6] Th.McCarthy, Rationality and Relativism, 载: J.B.Thompson, D. Held (编), *Habermas-Critical Debates*, London, 1982, 57ff., 及其 Reflections on Rationalization in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载: *Praxis International*, Vol. 4, 1984, 177f.

[7] R.Bubner, Rationalität, Lebensformen und Geschichte, 载: H.Schnädelbach, *Rationalität*, Ffm., 1984, 198ff.; 以及 J.Habermas, Über Moralität und Sittlichkeit, 载: H.Schnädelbach, (1984), 218ff.

[8] H.Schnädelbach, Transformation der kritischen Theorie, 载: *Philosophische Rundschau*, 29, 1982.

[9] 期间，我已经对话语伦理学理论作出了进一步地阐述，请参阅 J.Habermas, *Moralbewusstsein und kommunikatives Handeln*, Ffm., 1983.

[10] J.Berger, Die Versprachlichung des Sakralen und die Entsprechlichkeit der Ökonomie, 载: *Zeitschrift für Soziologie*, 11, 1982, 353ff.

第三版序言

界采取默然态度的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中的藩篱。我由于追求对马克思主义的现实抽象 (Realabstraktion) 概念积极加以改造, 因而在思考和诊断时代问题时过于强调某种观点, 而未能充分利用此处所阐述的命题的分析潜力。

斯克杰 (E. Skjei) [11] 指出了我在分析简单命令时所遇到的困难 (第一卷, 第 403、404 页)。要想领会常规来讲并不具有权威性的要求行为 “I p”, 仅仅认识到满足 “p” 的条件, 也就是说, 仅仅知道受众所要做些什么或付出些什么, 是远远不够的。只有当听众知道言语者希望能够打动听众, 他才会理解言语者以言行事行为的意义。他必须认识到, 言语者的要求中带有权力要求, 言语者可以赋予这些权力要求以一种可供使用的公认的潜能。因此, 除了实现条件之外, 公认条件也是表达出来的意志可以接受的条件。当然, 它们并非源自以言行事行为 (illokutionärer Akt) 自身的意义内涵; 公认潜能和言语行为的联系总是偶然的和外在的。这就使得我不能不把这些简单命令和表意行为 (Perlokution) 一视同仁 (第 1 卷, 第 439 页)。可是, 这样一来, 命令的确所属于的以言行事行为就会进入策略行为语境, 这就势必会导致悖论结果: 在贯彻这些命令时, 言语者肯定会同时从理解和目的两个角度行事。我在回答斯克杰时已经说明了我打算克服这些困难的具体途径 [12]。

为了便于读者阅读, 我听从了克劳斯·许勒尔 (Klaus Schüller) 的建议, 对本书目录做了增补, 使之变得更为详细, 此外, 还出版了《交往行为理论的准备与补充》(Vorstudien und Ergänzungen zur Theorie des kommunikativen Handelns) 一书。*

哈贝马斯

1984 年 5 月于法兰克福

* 即我们将要推出的《交往行为理论: 补充论证卷》。——译者注

[11] 斯克杰的文章以及我的回应文章发表于: *Inquiry*, 28, 1985, Nr. I.

[12] 有了简单的命令, 就可以依靠权力要求, 而非有效性要求, 达到协调行为的约束效果; 这样认为是正确的; 但是, 如果以为可以根据策略行为影响对手的模式, 来分析这种权力要求的功能, 那就是错误的。只有在极端的情况下, 一种命令式的意志表达才能得到……, 而且前提是要彻底服从威胁力量。在一般情况下, 简单命令只能在交往行为范围内发挥作用, 因为言语者提出命令要求所立足的权势, 得到了接受者的承认——而且只有当这种权势是立足于现实中的习惯力量, 而非明确建立在规范权威基础之上, 它才会得到接受者的承认。因此, 我想阐明的是, 规范权威命令与一般命令之间不能截然区分开来, 相反, 现实中的习惯力量与规范的权威力量之间是有着一定的联系的。因此, 我们所说的一切具有以言行事力量的命令, 都可以根据规范权威所要求的模式来加以分析。由此看来, 我错误认为的范畴区别, 退缩成了一种次要的区别。

目 录

1 译者前言

3 第一版序言

7 第三版序言

一、导论：对合理性问题的理解

1 概论：社会学中的合理性概念

8 1. “合理性”：概念的临时定义

10 (1) 可以批判检验的行为和论断

15 (2) 可以批判检验的表达范围

22 (3) 对论证理论的插入说明

论证作为过程、程序和结果—内在视角对外在视角—

论证形式对论证范围—有效性要求与论证类型

43 2. 神话世界观和现代世界观的若干特征

46 (1) 戈德利尔所说的神话世界观的结构

49 (2) 对象领域的分化对世界的分化

53 (3) 温奇之后发生在英国的合理性之争

66 (4) 世界观的解中心化（皮亚杰）。生活世界概念导论

74	3. 四种社会学行为概念中行为与世界的关联以及合理性 层面
75	(1) 波普尔的三个世界理论及其在行为理论中的应用 (贾维)
83	(2) 根据行为者, 世界关联划分出的三种行为概念
85	(a) 目的 (策略) 行为: 行为者—客观世界
87	(b) 规范行为: 行为者—社会世界和客观世界
90	(c) 戏剧行为: 行为者—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 (包括 社会对象)
94	(3) “交往行为”概念导论
96	(a) 论独立行为 (行为·身体活动·操作活动) 的特征
99	(b) 交往行为与世界之间的反思关系
102	4. 社会科学中的意义理解问题
106	(1) 从科学理论角度看
108	(a) 二元论的科学概念
111	(b) 对客观领域的理解掌握
114	(c) 作为潜在参与者的社会科学解释者
117	(d) 合理解释在所难免
119	(2) 从理解社会学角度看
120	(a) 社会现象学
123	(b) 人类学方法论: 绝对主义与相对主义之间的矛盾
130	(c) 哲学解释学: 传统主义的观点和批判的观点
135	本书结构总揽
141	二、马克斯·韦伯的合理化理论
141	概论: 科学史语境
153	1. 西方理性主义
154	(1) 西方理性主义的表现形式
162	(2) 合理性概念
172	(3) 西方理性主义的普遍主义内涵

目 录

- 179 2. 宗教一形而上学世界观的解神秘化与现代意识结构的形成
- 180 (1) 观念与兴趣
- 187 (2) 世界观发展的内在因素与外在因素
- 193 (3) 世界宗教的不同内涵
- 197 (4) 世界宗教的不同结构：解神秘化与系统的结构完善程序
- 205 (5) 解神秘化与现代世界观
- 209 3. 作为社会合理化的现代化：新教伦理的作用
- 214 (1) 新教的职业伦理与社会合理化的自我解构模式
- 224 (2) 《中间考察》的整体内容
- 233 4. 法的合理化与对当代的诊断
- 233 (1) 当代诊断的两大内容：意义丧失和自由丧失
- 243 (2) 法的模糊合理化
- 244 (a) 法作为道德—实践理性的体现
- 251 (b) 法作为组织手段
- 260 **三、第一卷的中间考察：社会行为，目的行为以及交往**
- 260 **概论：分析的意义理论和行为理论的前言**
- 267 (1) 韦伯行为理论的两个观点
- 273 (2) 以结果为取向和理解为导向的语言运用。
- 282 (3) 意义与价值：从言语行为中产生的以言行事行为的责任后果
- 291 (4) 有效性要求与交往样态。关于反驳的讨论
- 303 (5) (奥斯汀、塞尔、克莱科尔等) 划分言语行为的不同尝试。以语言为中介的纯粹类型的互动
- 312 (6) 形式语用学与经验语用学。字面意义对语境意义：潜在的知识背景

321	四、从卢卡奇到阿多诺：作为物化的合理化
321	导论：生活世界的合理化对行为系统的不断复杂化
326	1. 西方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马克斯·韦伯
327	(1) 关于意义丧失主题
332	(2) 关于自由丧失主题
337	(3) 卢卡奇对韦伯合理化学说的解释
348	2. 工具理性批判
349	(1) 法西斯主义理论与大众文化理论
354	(2) 对新托马斯主义和新实证主义的双重批判
360	(3) 启蒙辩证法
366	(4) 作为前奏的否定辩证法
370	(5) 哲学现代性的自我解释以及意识哲学范式的式微
382	参考文献